

柘城县农业农村局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六批) 实施方案

为做好中央财政农业防灾救灾补助资金落实，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农水〔2023〕91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关于防汛抗旱救灾工作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防灾就是增产、减损就是增粮的理念，强化指导，细化实化工作举措，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将防灾减灾救灾和保障秋粮生产责任落实落细。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努力开展农业防灾减灾工作，保障今年我县秋粮作物安全生产。

二、补助资金与任务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预算（防

灾减灾第六批)的通知》(豫财农水〔2026〕66号)精神,下达我县资金93万元,绩效面积7.2万亩以上。按照商丘市农业农村局指导要求,要切实做好秋粮防灾减灾工作,紧扣农时农事、作物生长实际推进工作,可依规实行先实施后补助,落实特事特办、急事急办要求,抢抓防灾窗口期,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管理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项目实施内容

(一) 补助范围。主要用于全县各乡镇(街道)开展秋粮水溶肥、叶面肥、植物生长调节剂喷施相关支出的补助,杀虫剂、杀菌剂不在本次补助范畴,项目绩效标准为13元/亩。

(二) 补助标准。参考我县2026年各乡镇(街道)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占比,且今年已下达秋作物病虫害防控资金的乡镇按补贴面积的按70%计,将资金分配至各乡镇(街道)。《柘城县2026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减灾第六批)项目资金分配及绩效目标表》见附件1。

四、补助程序

(一) 建立账目。各乡镇(街道)建立专项资金账目,据实统计收集药肥购买和服务的合同、协议、发票、公示等佐证材料。

(二) 提交报账。各乡镇(街道)将完善后的报账资料及时提交财政报账系统,并将提款申请单复印件或报账平台截图报至县农业农村局。

(三) 资料归档。各乡镇(街道)要明确专人负责工作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及时将工作相关文件和图片资料归档立卷,

装订成册，以备审查。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减灾第六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 2），负责项目统筹协调。按照“突出重点、确保效果”的原则，细化工作任务和资金安排，统一指挥和协调全县秋粮防灾减灾补助资金使用工作。按照防灾减灾资金管理要求，发挥好防灾减灾资金对秋粮生产的促进作用。

（二）严格监督管理。按照《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农水〔2023〕91 号）要求，县级财政、农业农村、乡镇（街道）等有关部门、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要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严禁挤占、截留、挪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在防灾减灾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规定分配或使用防灾减灾资金行为的，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法追究相应责任。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滞留截留、虚报冒领、挤占挪用防灾减灾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本细则规定行为的，依法追究相应责任。

（三）强化绩效考评。项目实施后，按照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目标完成和项目效果等进行绩效考评自查工作。任务完成后及时上报相关材料总结。

- 附件：1.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减灾第六批）项目资金分配及绩效目标表
2.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减灾第六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
3.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防灾减灾第六批）项目绩效统计表



附件 1: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六批) 项目资金分配及 绩效目标表

乡镇(街道)	金额 (元)	绩效目标面积 (亩)	包乡技术人员	手机号码
安平镇	101000	7800	李玉洗	17637066322
起台镇	81400	6300	皇 飞	13781586892
惠济乡	71300	5500	王振雨	15824741999
李原乡	54800	4300	常 青	13937050385
马集乡	57000	4400	王立强	13781698238
老王集镇	57000	4400	刘 威	13937085385
皇集乡	49000	3800	许士云	13837083958
张桥镇	40400	3100	杨洪霞	13781668256
朱襄镇	47800	3700	李作明	13837083958
伯岗镇	46000	3600	张永阁	13937027126
胡襄镇	46600	3600	徐永印	13781475561
远襄镇	46100	3600	张振坤	13598382795
陈青集镇	45000	3500	李景鑫	13837088588
申桥乡	41200	3200	皇甫凌云	15837056930
岗王镇	40200	3100	王建立	13569383222
牛城乡	38300	3000	皇雅领	13569383222
洪恩乡	31400	2400	申文兵	15137091399
双河街道办事处	20500	1600	尚会敏	15236879801
凤凰街道办事处	15000	1100	许武见	17698552584
合 计	930000	72000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六批) 项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夏茂林（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李永霞（县乡村产业发展中心主任）

成 员：李作明（县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股股长）

许武见（县农业农村局财务股股长）

张 萍（县农业农村局财务股副股长）

赵 艳（县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股副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李作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3

柘城县 2026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六批) 项目绩效统计表

_____ 乡镇（街道）盖章 负责人签字 _____

村委会 (社区)	支持秋粮抗逆 防灾措施落实 面积(亩)	用于农业生产 防灾减灾救灾 相关指出的 比例(100%)	救灾资金 6 个月内 预算执行 率(≥80)	是否保持 秋粮生产 稳定	是否保持 农民生产 积极性	指导服务对象 满意度 (≥85%)	备注
合计或平均							

注： 1. 此表一式三份，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各一份，乡镇（街道）留存一份。
2. 此表电子版、纸质表格签字盖章后报送农业农村局。
3. 纸质版报送时间 2026 年 9 月 21 日。
联系人：杜九鹏 电话：0370-6056285